

学校法人法政大学环保宪章

学校法人法政大学在“向社会开放的法政 21”的未来蓝图之下,通过以教育研究为首的一切活动,旨在达到同地球环境的和谐,共存及人类身心的富有,为实现绿色大学全校师生共同努力。

行动指南

- 1 积极开展关于地球环境问题的教育研究及启发活动。
- 2 努力节省资源和能源。
- 3 努力减少废弃物,实现资源的再生利用。
- 4 努力保护自然环境。
- 5 努力建立并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。

1999年3月10日

法政大学 校长

清成 忠男